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  
號  
承辦人：蔡淑芬  
電話：04-7531810  
傳真：04-7283264  
電子郵件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社頭鄉橋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2444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244454A00\_ATTACHMENT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度『弘揚孝道』繪畫及漫畫比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轉知所屬學生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8490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內容摘述如下：

(一)徵件對象：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在學學生、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。

(二)徵件主題：以「愛家・孝心・感恩」為主軸，題目由參賽者自訂。

(三)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6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
(四)徵件評選：偕同社團法人台灣普力關懷協會，邀請專家學者依計畫評選標準進行評比，區分國小學生組（A、B兩組）、國中學生組、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組，擇優選出特優、優等、佳作及入選等作品。

(五)獲獎者作品將公告於該署孝道教育資源中心網站，並視  
疫情趨於和緩，可辦理實體頒獎典禮無虞時，另案擇期  
公告辦理。

三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  
學：

- (一)聯絡人：許助理。
- (二)聯絡電話：(07) 7613875轉524。
- (三)電子信箱：499@tea. nknush. kh. edu. tw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中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及課程發展科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

(含附件)電 2021/07/14 16:46:29  
文  
章  
交  
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